

##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九届二十四次（通讯方式）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九届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 12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后，做出如下决议：

**一、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将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在原职责基础上增加 ESG 和可持续发展相关职责等内容，并将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时对该工作细则部分条款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巨化股份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黄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巨化股份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离任及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